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Guizhou Co., Ltd. *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9)

- (1) 於2026年6月30日舉行之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 (2) 派付末期股息；
- (3) 委任董事；及
- (4) 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茲提述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6年6月9日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通告」)及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年度股東會於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2:30假座中國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永昌路9號貴州銀行總行大樓4501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的召集及召開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於年度股東會召開當日，本行已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總數為14,588,046,744股，包括12,388,046,744股內資股及2,200,000,000股H股，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或待註銷的已購回股份。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質押本行股份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50%時，在質押期間，其在年度股東會不得就質押部分股權行使表決權。股東在本行授信逾期時，其在年度股東會上不享有表決權。據此統計及本行所知，本行此次受限制的股份數目為699,754,389股內資股及0股H股。除此之外，概無限制其他任何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的情況。據此，於年度股東會召開當日，賦予本行股東權利於年度股東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普通股股份總數為13,888,292,355股，包括11,688,292,355股內資股及2,200,000,000股H股。於年度股東會召開當日，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合共代表11,638,512,143股本行有表決權普通股股份，佔截至年度股東會日期止本行有表決權普通股股份總數約83.80%。

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概無股東：(1)於年度股東會審議的事宜上擁有重大利益，並須於年度股東會上放棄表決權；(2)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而須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3)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年度股東會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4)於通函中表示有意就於年度股東會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年度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及召開，由執行董事吳帆女士主持。全體董事、董事會秘書出席了年度股東會。

通告所列決議案已由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彼等股東代理人)以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所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本行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2.	審議並批准本行202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3.	審議並批准本行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4.	審議並批准本行2026年財務預算方案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所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並批准聘請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6.	審議並批准委任楊鴻鈞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7.	審議並批准委任溫志朝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8.	審議並批准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9.	審議並批准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10.	審議並批准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關連交易管理辦法》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11.	審議並批准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管理辦法》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12.	審議並批准《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2028年資本規劃》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所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審議並批准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14.	審議並批准2026年金融債券發行工作	11,638,512,143 (100%)	0 (0%)	0 (0%)	11,638,512,143 (100%)
15.	審議並批准盤州萬和村鎮銀行改革方案	11,196,842,148 (96.205%)	178,856,984 (1.537%)	262,813,011 (2.258%)	11,638,512,143 (100%)

由於上述第1至12項中合計12項普通決議案獲過半數的票數通過，因此該等普通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由於上述第13至15項特別決議案獲三分之二以上的票數通過，因此該等特別決議案亦獲正式通過。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函。

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泰和泰(貴陽)律師事務所見證了年度股東會，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年度股東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和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年度股東會通過的決議合法有效。

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泰和泰(貴陽)律師事務所、兩名股東代表負責年度股東會的監票、計票。

2. 派付末期股息

派付末期股息說明

年度股東會上已通過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金股息每10股人民幣0.6元(含稅)(「**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向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派發。

為確定有權獲取末期股息的股份持有人名單，本行將於2026年7月20日(星期一)至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行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有關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交回本行股份過戶登記處(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地址為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2012號深圳證券交易所廣場26樓)，以作登記。凡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內資股股東的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本行為H股股東提供人民幣派息幣種選擇權，H股股東有權選擇全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以選擇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幣或等值港幣收取股息，對未選擇派息幣種的H股股東，本行將以等值港幣派付股息，人民幣將會按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即本行年度股東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換算為港幣(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86855元)。據此，每10股的末期股息為0.6908065港元(含稅)。

本行預期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將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向H股股東發出H股末期股息貨幣選擇表格(「**股息貨幣選擇表格**」)，以供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使用。H股股東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以作出有關選擇，並最遲須於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末期股息稅則

H股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相關實施條例，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本行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所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按照前述稅務法規，對於本行H股個人股東，本行一般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對於實名登記的H股個人股東，倘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定另有規定，將按照稅務機關的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內資股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的規定，內資股自然人股東所得稅由本行按20%的稅率代扣代繳，內資股法人股東所得稅自行繳納。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行概不負責。

如本行相關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其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行H股相關股份所涉及的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3. 委任董事

委任楊鴻鈞先生(「楊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以及委任溫志朝(「溫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已經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楊先生以及溫先生將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貴州金融監管局核准彼等任職資格後履職，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

獲任董事的簡歷詳情載於本行2026年6月9日刊發的通函內。截至本公告日期，獲任董事的信息並無任何變動。截至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會所知，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沒有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v)條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或需披露的信息。

楊先生在擔任本行執行董事期間將按照本行薪酬清算方案計算和執行。溫先生在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將從本行領取每年人民幣15萬元(稅後)的津貼，該等津貼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本行相關薪酬政策釐定。

4. 修訂《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年度股東會上已審議並批准修訂公司章程。上述修訂後續須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貴州金融監管局核准後方可正式生效。倘監管部門對相關條款提出修改意見，本行將依據其意見對章程修訂內容作出一致性調整。

承董事會命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吳帆
執行董事

中國，貴陽，2026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帆女士及蔡東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硯女士、陳多航先生及龔濤濤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浩然先生、孫莉女士、陳蓉女士、張俊傑先生及許亮先生。

*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